



兆豐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Chung Kuo Insurance Company, Limited

兆豐產物資訊系統不法行為保險加密貨幣除外不保附加條款

本商品經本公司合格簽署人員檢視其內容業已符合保險精算原則及保險法令，惟為確保權益，基於保險業與消費者衡平對等原則，消費者仍應詳加閱讀保險單條款與相關文件，審慎選擇保險商品。本商品如有虛偽不實或違法情事，應由本公司及負責人依法負責。

本公司財務及業務等公開資訊，歡迎至本公司網站 (<https://www.cki.com.tw>) 查閱，或親蒞本公司(10044 台北市中正區武昌街一段五十八號)及各分支機構洽詢。
免費申訴電話: 0800-053-588

111 年 5 月 20 日兆產備字第 1114300284 號函備查

第一條 承保範圍

茲經雙方約定，於要保人投保兆豐產物資訊系統不法行為保險（以下簡稱主保險契約）後，投保兆豐產物資訊系統不法行為保險加密貨幣除外不保附加條款（以下簡稱本附加條款），因附加本附加條款，本公司對於被保險人因任何加密貨幣的損失、竊盜、人為因素的錯放、毀壞、修改、不可使用、無法存取或因加密貨幣的延遲交易所產生之損失及費用，不負保險給付之責。

第二條 定義

本附加條款所稱之「加密貨幣」係指一種使用密碼學原理來確保交易安全及控制交易單位元創造的交易媒介，包含虛擬貨幣(例如比特幣Bitcoin、乙太幣Ethereum、瑞波幣Ripple、埃歐塔幣IOTA等)，代幣Tokens(例如新經幣Nem、泰達幣Tether、基於商用區塊鏈操作系統EOS發布之代幣等)，或者是與前述虛擬貨幣、代幣配合使用的公鑰和/或私鑰。

第三條 條款之適用

本附加條款所記載事項，如與主保險契約條款牴觸時，依本附加條款辦理，其他事項仍適用主保險契約之約定。